

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比例累计达 1% 暨回购进展公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| | |
|------------|---|
|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| 2024年11月13日 |
|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|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|
| 方案日期 | 2024年11月12日 |
| 预计回购金额 | 1.5亿元~3亿元 |
| 回购资金来源 | 自有资金及专项回购贷款 |
| 回购价格上限 | 6.90元/股 |
| 回购用途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|
| 回购股份方式 |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|
| 回购股份数量 | 2,174万股~4,348万股（以回购金额除以回购价格上限估算） |
|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| 1.90%~3.81% |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1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低于人民币1.5亿元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（含）的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，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.90元/股（含）。回购股份的

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及2024年12月23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4）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8）；2025年3月6日披露的《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；2025年4月3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%的，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。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25年4月30日，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，回购股份数量为13,179,000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.1538%，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1.0923%，最高成交价为4.60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3.99元/股，成交金额为55,157,436.10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